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3-032

#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泽华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34)。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5)。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了内控制度体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4.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和新增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制度的修订和新增,有利于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对相关制度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5.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已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预算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报告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修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已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9、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防范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10、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1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制定和修改公司《日常费用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528 证券简称:秦川物联 公告编号:2023-036

#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 931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1 日

至 2023 年 9 月 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3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5 |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议案 1 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88528 | 秦川物联 | 2023/8/24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 931 号公司行政楼四楼证券事务部(二)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8 月 31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登记地点,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婷 黄霞

联系电话:028-84855708

传 真:028-84855708

联系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经开区南四路 931 号

特此公告。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4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5 |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 2023-044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独立董事吕文栋、吴翊、何平林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 2023-046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为真实反映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可能发生信用、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应收款项以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2023 年半年度共计提 2,24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2,081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17 万元,应收票据转回坏账准备 80 万元,合同资产转回资产减值 56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资产减值 181 万元。

二、本次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243 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可靠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四、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在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同意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公司代码:600312 公司简称:平高电气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 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平高电气 | 600312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湘意 | 张娟 |
| 电话 | 0375-3804064 | 0375-3804063 |
| 办公地址 | 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 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 22 号 |
| 电子信箱 | liuxiangyi@pg.cee-group.cn | zhangjuan@pg.cee-group.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总资产 | 18,758,040,487.57 | 17,847,477,834.96 | 17,846,794,070.38 | 5.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549,647,757.64 | 9,319,557,697.65 | 9,320,003,000.02 | 2.47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营业收入 | 4,824,923,412.62 | 4,016,936,194.37 | 4,016,936,194.37 | 20.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33,476,319.56 | 116,969,482.70 | 116,581,991.48 | 185.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31,677,993.86 | 113,291,808.66 | 112,904,317.44 | 192.7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6,732,427.76 | -252,308,006.96 | -252,308,006.96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2 | 1.27 | 1.27 | 增加 2.25 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5 | 0.09 | 0.09 | 177.7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5 | 0.09 | 0.09 | 177.78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52,374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1.42 | 562,069,223 | 0 | 无 | 0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 其他 | 2.88 | 39,115,172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2.73 | 37,006,104 | 0 | 无 | 0 |
|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51 | 34,000,000 | 0 | 无 | 0 |
| 叶怡红 | 境内自然人 | 2.14 | 29,000,000 | 0 | 无 | 0 |
|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99 | 27,000,000 | 0 | 无 | 0 |
|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56 | 21,169,700 | 0 | 无 |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08 | 14,594,546 | 0 | 无 | 0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华泰组合 | 其他 | 1.07 | 14,551,573 | 0 | 无 | 0 |
|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其他 | 0.85 | 11,498,022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气装备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
| 新控股股东名称 |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
|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变更日期 | 2023-01-13 |
|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 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临 2023-001)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 2023-045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作为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我们认真审查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我们认为:

1.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3.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

4.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3-041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16:30-18:00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网络互动

● 现场会议地点:中铝大厦(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 51 号,国耀路与世博大道交叉口西南方向 90 米左右),中铝大厦南座 15 层西侧会议室。

网络互动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三)至 8 月 21 日(星期一)17: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并向公司提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拟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16:30-18: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现场交流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发展成果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16:30-18:00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网络互动

现场会议地点:中铝大厦(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 51 号,国耀路与世博大道交叉口西南方向 90 米左右),中铝大厦南座 15 层西侧会议室。

网络互动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宜华先生,执行董事、总裁刘敬先生,独立董事桂卫华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赵红梅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6:30-18:00,通过现场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现场投资者提问环节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敬请现场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17:00 前将参会回执反馈至公司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n),未按时反馈参会回执的投资者将不能现场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16:30-18:00 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三)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三)至 8 月 21 日(星期一)17: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并向公司提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010-82406806

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n

六、其他事项

现场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披露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宝贵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参会回执

附件: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参会回执

| | | |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职 业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 参会方式 | □ 现场参加 □ 网络参加 | | |
| 备 注 | | | |

注:请将此参会回执填好后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 17:00 前发送至公司邮箱(IR-chalieco@chalieco.com.cn)。

证券代码:688582 证券简称:芯动联科 公告编号:2023-012

#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8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1 号院 1 号楼泰富酒店 V5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8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262,716,278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262,716,278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5.6774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5.677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邢昆山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林明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62,716,278 | 100 | 0 | 0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62,716,278 | 100 | 0 | 0 | 0 | 0 |

3、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62,716,278 | 100 | 0 | 0 | 0 | 0 |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股东分段情况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 214,720,000 | 100 | 0 | 0 | 0 | 0 |
|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 47,704,000 | 100 | 0 | 0 | 0 | 0 |
|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 292,278 | 100 | 0 | 0 | 0 | 0 |
|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 3,048 | 100 | 0 | 0 | 0 | 0 |
|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 289,230 | 100 | 0 | 0 | 0 | 0 |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2 |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36,796,278 | 100 | 0 | 0 | 0 | 0 |
| 3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6,796,278 | 100 | 0 | 0 | 0 | 0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2、3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2、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且对该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明、谭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3-073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沙正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导致的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沙正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11.0521%减少至 8.0573%。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情形。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收到公司股东沙正勇先生通知,其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及 8 月 1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票 9,000,000 股,累计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 | |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 | 名称 | | 沙正勇 | |
| | | 住所 | | 江苏省扬中市春柳花苑 **** | |
| | | 权益变动时间 | | 2023 年 8 月 14 日 | |
| 权益变动明细 | 变动方式 | 变动日期 | 股份种类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大宗交易 | 2022/12/12 | 人民币普通股 | 4,500,000 | 0.9983 |
| | 大宗交易 | 2023/8/14 | 人民币普通股 | 1